

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 校園天文學家 ～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天文教學資源應用研習」實施計畫

一、計畫目的：

1. 將本館天文教育資源帶入校園提供學校共享運用，藉此增進學校教師進行相關教學所需之專業知能，並擴充學校相關課程的豐度與深度。
2. 引領學校教師掌握及探究最新天文相關時事資訊，提升專業知能與素養。
3. 提供一般教師接觸與認識天文的機會，透過跨領域體驗發展多元興趣。

二、指導單位：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三、主辦單位：臺南市南瀛科學教育館

四、實施對象：臺南市內各公私立國小、國中教師（不限教學科別）及家長

五、實施時間：110.05.04(二)～110.06.11(五) 期間之各週 週二至週五 (可任選安排時段，以二小時為原則，亦可視實際需求調整)

六、實施內容：(各校如需增減、調整或加強特定內容，均可特別提出)

- A. 月宮傳奇—以今年上半年重大特殊天象「月全食」為題，探索月球奧秘
 - B. 外星尋秘—延續「火星探測」議題，了解人類探索外星生命之歷程作為本學期研習內容
- 以上述二大主題、下列三大面向，綜合進行課程安排：
1. 天文知識—從月食現象一揭月球真面目、了解人類如何搜尋外星生命
 2. 天文教具—體驗操作本館開發之相關天文課程教材教具、桌遊或團康
 3. 天文觀測—認識天文望遠鏡的觀測原理與應用、近期可觀測天象推薦
- ※歡迎各校設定夜間時段進行實務觀測及星空導覽課程，唯須視當日天候條件及各校安排地點之光害程度或其他視線干擾實際情形進行安排。

七、申請作業：

1. 申請期限：即日起至 110 年 2 月 26 日(五) 截止，以學校為單位申請，受理總場次以 12 場為限，依申請收件時間先後順序安排為原則。
2. 申請單位參加研習人數須達 10 人以上始得提出申請，可開放外校教師及有興趣之家長參加；亦可聯合多校共同辦理，由申請學校安排場地。
3. 申請單位請下載本計畫附件申請表，詳實填寫並核章完畢後將掃描副本 E-mail 至本館 wenzlee@mail.tainan.gov.tw 信箱續辦。
4. 各校申請時段衝突時由本館進行協調後排定，如無法協調更改其他申請時段，則以收件時間排定優先順序。
5. 申請表件寄送本館後三日內會以 E-mail 回覆收件確認訊息，如未接獲收件確認訊息，煩請再次寄送申請或來電聯繫確認，以維申請權益。
6. 對於本計畫有其他疑義或各校特殊需求事項需洽詢，請 E-mail 至上述信箱，或來電南瀛天文館(06)576-1076 轉分機 51 洽李文志老師聯繫。